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6年7月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2026年債券回售實施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樂譯
董事長

中國招遠，2026年7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王樂譯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王培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欒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债券代码：115776.SH

债券简称：23 招金 01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

本期债券回售实施情况如下：

1、债券代码：115776.SH

2、债券简称：23 招金 01

3、回售登记期：202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

4、回售价格：100 元人民币。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售申报。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7、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8、回售资金兑付日：2026 年 8 月 10 日。

9、发行人不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签章页）

